

第六章：风俗民情

邹族

简介

邹族(Tsou; Cou)在早期的文献里称为“曹族”，为台湾原住民族的一支，日本人称之为“阿里山番”(指世居阿里山的邹族)，但该族人认为此译名与他们的族语原意有误，而于1999年要求正名为“邹族”。邹族分布于南投县、嘉义县和高雄县境内，人口约六千多人。该族分为三个语言群：阿里山群(邹语)、四社群(沙河鲁阿语)和简仔雾群(卡那布语)。邹族又可分为南邹与北邹，南邹指的是南方的“卡那卡那富”与“沙阿鲁阿”族，北邹又称“阿里山邹”，有“特富野”、“达邦”、“伊姆诸”与“鲁富都”社，而四社中的伊姆诸社与鲁富都社都于本世纪初因恶疾、部落首长绝嗣而废社。阿里山邹族目前有八个村落，来吉、里佳、乐野附属于特富野社。新美、茶山、山美附属于达邦社。

其生产方式以山地耕作为基本，兼以狩猎、捕鱼及饲养家畜为辅。狩猎曾一度为主要生产，至今狩猎在祭仪中仍占有重要地位，但由于受限与保护野生动物观念的兴起、森林公园的设立、猎物的减少等因素，已少有以打猎为生。农作物以小米、早稻、李、梅、桃、生姜、甘薯为主，其中以竹笋为生产大宗。较特殊的作物有香菇、板栗、棕榈、油桐、山茶、爱玉子等，嗜好品有粟酒、薯酒、竹筒饭与烟草。邹族人生活比较简朴，或者说比较艰苦，但非常重视祭典和人人能歌善舞却是一大特色。

历史沿革

阿里山丛书《亲近邹族》认为：阿里山的邹族原住民最早于三千至四千年前已抵达台湾岛活动，邹族人相信所有的人类都是由邹的天神(hamo)所创造，早在传说中的大洪水之前，邹族人已活跃在嘉南平原一带，后因生活习惯及适应狩猎环境，乃逐渐移入深山。

卫惠林、余锦泉、林衡立的《台湾省通志稿卷八同胄志，曹族篇》认为达邦与特富野两大社，在荷人1650年的《台湾土民户口表》上出现 Tapangh 和 Tivora 等地名。王嵩山的《阿里山邹族的历史与政治》认为，虽然“种族所属与社会文化内涵，尚末能被认识，但至少我们已可确切知道370年前这两地已建立部落。”

潘英在《台湾原住民的历史源流》中把台湾原住民各族的发源地传说分成三类：一类是高山发源说：有泰雅族、布农族、邹族、排湾族、鲁凯族、卑南族、雅美族等；一类是海外源地说：有泰雅族、赛夏族、布农族、排湾族、阿美族、卑南族、雅美族、平埔族等族；一类是平地或海滨发源说：有布农族、邹族、阿美族、卑南族、雅美族、平埔族等族。认为高山族九族仅阿美族、赛夏族二族没有高山发源说，仅邹族、鲁凯族二族没有海外发源说。

社会组织

邹族人的社会组织可以分为以下几个部份

大社(hosa)：由几个氏族联合组成。

氏族(aemana)：由几个联合家族组成。可能有血缘关系，也可能没有血缘关系，同一氏族之间禁止通婚。

联合家族(ongo-no-emo)：由几个单一姓氏的家族组成，共有耕地、共有河流渔区、共有小米祭祀小屋(又称粟祭屋)。

单一姓氏家族(emo)：例如特富野社的安家是 본가，由安家分出武家与洋家。而郑家与田家又是安家的养子，因此安、武、郑、洋、田等五家为同一氏族，不得通婚。达邦社的庄家与温家、杜家与杨家共同一个小米祭屋，属于联合家族，亦不能通婚，猎区、渔区可共同使用。由联合家族推派的长老共同主持长老会议是邹族部落的最高决策单位。头目依长老会

第七章：嘉义旅游

王得禄墓

位于新港乡安和村内，建于清道光年间。王得禄祖籍江西，生于台湾嘉义一带。年十五入武庠，随后为福建水师提督的李长庚征战。曾参与平定林爽文起义，追剿海上武装集团首领蔡牵等战事。因其助战有功，以功晋级，于1821年（清道光元年）任浙江提督，官至太子少保。1841年（清道光二十一年）鸦片战争期间，奉命驻防澎湖，次年2月7日病逝于防次。清廷追赠伯爵，加太子太师衔。由于王得禄官阶之高，其墓规模亦大而壮观。墓埕外，左右各有一列石人、石马、石羊与石狮。石人右是武将，左为文官，高约1.7米，雕刻逼真。石马雕法简朴，近于象征。石羊为跪姿。石狮眼珠突兀，状极古拙。此墓为台湾省一级古迹。

新港奉天宮

简介

新港奉天宮，是台湾著名的妈祖庙，位于嘉义县新港乡，座落于新民路与中山路口，坐北朝南略为偏西，明定为祠庙类三级古迹。

新港奉天宮是全台湾少数把虎爷供奉于桌上的庙宇。

历史

1622年（明朝天启二年）福建船户刘定国[可疑](讨论)，奉请湄洲妈祖（俗称船仔妈）金身神像，横渡黑水沟航经笨港时妈祖显圣，指示永驻此地，从此笨港十寨轮流奉祀，永保台疆。

1700年（清康熙三十九年）与外九庄合建天妃庙于笨港，1730年（清雍正八年）始称“笨港天后宮”。

1765年（乾隆年间）三慷榔庄（现今云林县元长乡客仔厝）的笨港溪边由上游漂流来樟木，每逢夜晚即会出毫光，被庄民捞起后，而献给对岸的笨港天后宮，依神示雕为三尊妈祖神像，树头那节雕成之神像称为“祖妈一大妈”中节雕成之神像称为“二妈”，末节雕成之神像称为“三妈”，此三神像与“船仔妈一开台妈祖”同奉祀于笨港天后宮内。

1799年（嘉庆四年）笨港溪乌水横溢泛滥，吞淹了四千多户住家，笨港天后宮同时也遭冲毁，住持景瑞和尚护持的庙中神像、文物，而将东移至麻园寮土地公庙肇庆堂（后称笨新南港，后改称新港）。

1801年（嘉庆六年）当时有住持景瑞和尚发起建庙，经福建水师提督王得禄捐俸[可疑](讨论)及十八庄人士共同捐献。

1811年（嘉庆十六年）新庙落成，王得禄将军奏请嘉庆帝御赐宫名为“奉天宮”[可疑](讨论)，古笨港的香火方得继续绵延不绝。

1826年溪北六兴宫建庙，1837年北港朝天宮重修，最后由王得禄将军出面协议仲裁，决定“大妈”留在奉天宮，“二妈”分给朝天宮，“三妈”由他本人请回牛稠溪（现今溪北）暂供于提督公馆“奉茶”，在王得禄逝世后，则归入溪北六兴宫奉祀。

1839年（道光十九年）溪北六兴宫落成，王得禄将军亲自恭请“正三妈”神像入殿安座。

活动

每年农历正月初一子时，会举行开庙门、抢头香活动。

每年农历正月十五日（元宵节），当天依例举行“妈祖绕境”活动，其出巡范围为新港乡市区四村，然而每次董监事会改选后的隔年农历正月十四及十五日，就扩大举行其妈祖出